

证券代码：300415

证券简称：伊之密

公告编号：2026-014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伊之密（浙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YIZUMI ADVANCED PROCESS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浔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境外分行、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境内外分行申请合计人民币 68.075 亿元、美元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为 1 年、2 年、3 年、6 年或 7 年。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无需担保，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贷款由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上述事项需经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详细内容如下：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年5月31日

注册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办事处五沙居委会顺昌路12号

法定代表人：甄荣辉

注册资本：39,48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模具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互联网数据服务（不含增值电信业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铸造机械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模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物业管理；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不含烟草及其制品，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为4,415,367,260.56元，负债总额2,392,939,312.70元，净资产为2,022,427,947.86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为3,739,549,451.47元，利润总额为610,940,032.42元，净利润为518,151,274.06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1月10日

注册地点：香港

法定代表人：甄荣辉

注册资本：985万美元

主营业务：进出口贸易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66,918,310.98 元，负债总额 1,000,775,888.06 元，净资产为 66,142,422.92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155,742,532.13 元，利润总额为 2,809,089.60 元，净利润为 2,729,525.75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10 月 17 日

注册地点：江苏省吴江经济开发区南巷路

法定代表人：甄荣辉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伺服高精密注塑机、非金属制品模具的生产，本公司自产产品的销售；提供维修及应用技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873,280,537.70 元，负债总额 400,374,887.63 元，净资产为 472,905,650.07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665,254,771.81 元，利润总额为 102,032,641.60 元，净利润为 90,260,772.24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30 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昌路 9 号之三（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张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物联网设备制造、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模具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模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以上项目不含烟草及其制品，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07,158,705.04 元，负债总额 118,426,475.42 元，净资产为 188,732,229.62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288,637,023.59 元，利润总额为 74,982,733.27 元，净利润为 64,750,742.31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9 月 24 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国泰南路 3 号保利商贸中心 3 栋 1507-1 室（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余焯焜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融资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981,377,380.78 元，负债总额 752,401,043.43 元，净资产为 228,976,337.35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54,368,695.77 元，利润总额为 9,700,783.07 元，净利润为 7,280,576.79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新汇路 9 号（住所申报）

法定代表人：甄荣辉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铸造机械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模具销售；模具制造；液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液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切削加工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代理。（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847,760,758.66 元，负债总额 737,083,204.25 元，净资产为 110,677,554.41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401,709,837.44 元，利润总额为 7,444,898.20 元，净利润为 5,592,341.52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七）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高黎社区顺德高新区（容桂）科苑三路 22 号之二

法定代表人：张涛

注册资本：1,501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软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以上项目不含烟草及其制品，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61,018,812.37 元，

负债总额 316,035,627.29 元，净资产为 44,983,185.08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57,485,174.77 元，利润总额为-7,523,900.12 元，净利润为-7,405,472.31 元。

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八）伊之密（浙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5 月 24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南浔区东迁街道南浔大道 1666 号科创中心 B 幢 5F-1（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甄荣辉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铸造机械制造；橡胶加工专用设备制造；包装专用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模具制造；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机械设备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塑料加工专用设备销售；铸造机械销售；橡胶加工专用设备销售；包装专用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模具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软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40,743,825.60 元，负债总额 193,732,432.01 元，净资产为 147,011,393.59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0.00 元，利润总额为-2,786,881.15 元，净利润为-2,786,881.15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伊之密（浙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九）YIZUMI ADVANCED PROCESS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成立日期：2019年6月25日

注册地点：印度古吉拉特邦艾哈迈达巴德市

公司董事：陈立尧、Yash A Shah

注册资本：350,518,818.51 万印度卢比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Ramesh Varadan 持有其 10% 的股权

主营业务：进行业务设计、制造、生产、制定、装配、制造、建造、销售、采购、交易过程、设计、开发、销售、维修、服务、翻新，进口，出口，包括但不限于研发高精度伺服注塑机，压铸机，橡胶射出成型机、压机、液压机械、低压铸造机、管包装机械、道路清扫机、塑料、金属和橡胶相关产品及其零部件和配件的非金属产品模具和液压驱动装置，生产电液比例伺服组件、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设备、节能环保等自动化机械和其他塑料、橡胶、压铸商业和工业机械和用品。

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337,340,356.20 元，负债总额 290,186,792.11 元，净资产为 47,153,564.09 元；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317,359,461.49 元，利润总额为 23,900,009.31 元，净利润为 17,483,900.98 元。以上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YIZUMI ADVANCED PROCESS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需要，解决资金周转问题，公司及子公司拟向以下银行申请授信，并由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1、公司及子公司向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容桂支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14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0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8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0.8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4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以上子公司任一时点担保余额的合计总和最高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2、公司及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7.1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以上子公司任一时点担保余额的合计总和最高不超过 6.5 亿元人民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浔区支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8.095 亿元的综合敞口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非敞口授信办理业务，可在中国银行顺德分行开立对应业务保证金账户，并就业务提供保证金质押，与中国银行顺德分行签订《保证金质押总协议》，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2.175 亿元人民币综合敞口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3.82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0.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浙江）精密机械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各主合同项下各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4、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3.3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

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 0.3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5、公司及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4.5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0.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6、子公司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1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公司为伊之密精密机械（苏州）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7、子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4 亿元的敞口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子公司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无需担保；公司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 0.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0.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期起至主合

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8、公司及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4.5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1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0.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签订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9、公司及子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4.6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 0.6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0、公司及子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 亿元的敞口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

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1、子公司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广东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9 亿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 0.4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2、子公司广东佳全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0.78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由公司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若债权期限延展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或补充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止；保证担保范围为：授信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及利息（包括逾期罚息和复利）、违约金、迟延履行金、赔偿金和债权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13、公司及子公司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广东省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6.9 亿元的综合授信（包括流贷、贸融、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具体以实际签署的业务合同约定为准）。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3 亿元人民币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额度；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3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0.9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

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4、公司及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 亿元的敞口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0.5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0.5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人民币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5、公司及子公司向东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等值人民币 2.4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 6 年，单笔提款不超过 3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0.3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为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等值 2.1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6、公司及子公司向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美国花旗银行有限公司境外分行申请等值美元 2,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授信期限不超过 2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2,500 万美元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2,50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60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对以上子公司任一时点担保余额的合计总和最高不超过 2,500 万美元，保证期限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17、公司及子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及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

司境内外分行申请等值美元 7,5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包含外汇交易、衍生产品交易，下同），授信期限不超过 7 年，其中，公司申请不超过 6,200 万美元综合授信；公司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注压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6,82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智能制造有限公司提供 6,71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广东伊之密精密橡塑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提供 1,43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伊之密精密机械（香港）有限公司提供 4,29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为 YIZUMI ADVANCED PROCESS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提供 770 万美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使用无需担保，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使用由公司按贷款金额 110%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保证期间为：自担保合同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不超过 3 年；保证担保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延迟履行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公司持有 YIZUMI ADVANCED PROCESSING TECHNOLOGY PRIVATE LIMITED 90% 股权；Ramesh Varadan 持有其 10% 的股权。Ramesh Varadan 为自然人，其资产有限且为此提供担保事项有困难，为了业务实际操作便利并考虑到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风险可控，因此上述少数股东未按股权比例进行同比例担保。

上述有关具体担保范围、担保权利义务、最高额债权确定期间等事宜，以公司与银行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被担保方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或全资子公司，被担保方经营稳定，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

本次公司担保行为风险可控，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6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00.00 万元（不含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0.15%。本公司对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总额为 221,311.55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67.94%。逾期担保金额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之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7 日